

龙楼镇 2021-2022 年度环卫作业服务外包
采购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 HNZY-2021-8)

发包人(甲方): 文昌市龙楼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乙方): 文昌招来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址: 文昌市龙楼镇

签订日期: 2021年 7月 23日



龙楼镇 2021-2022 年度环卫作业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甲方（发包方）：文昌市龙楼镇人民政府

乙方（承包方）：文昌招来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加强龙楼镇的环卫管理工作，为市民提供良好洁净的环境，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友好协商，就龙楼镇 2021-2022 年度环卫作业服务外包采购项目事宜协商一致，并达成以下协议条款，签订本合同，以供各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承包范围

文昌市龙楼镇人口 2.6 万人，面积约 98 平方公里，10 个村(居)委会，本项目为龙楼镇 2021-2022 年度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工作。主要范围如下：

龙楼镇墟老城区：新兴街南段、新兴街北段、新兴街一横路、新兴街一巷、新兴二巷、新兴三巷、新兴四巷、新兴五巷、新兴六巷、新兴七巷西、新兴七巷、新兴八巷、新兴九巷、新兴十巷、新兴十一巷、新兴十二巷、新兴十三巷、玉山路、龙海一巷、龙海二巷、龙海街北段、新兴一巷、新兴二巷、新兴三巷(医院旁边)、新兴五巷、龙西路、龙西里、龙西里二巷、硬土村路口与龙海二巷、星光路、石头公园至春桃海岸线等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工作。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24个月,即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 承包作业服务要求

- 1、硬化道路清扫保洁,一、二级道路实行“两扫三保”,三、四级道路及小街小巷实行“一扫两保”。
- 2、路面干净整洁、路见本色,无垃圾杂物,路旁无垃圾。
- 3、定时收取店铺、住户投放的门前垃圾,对垃圾房,垃圾池内有垃圾每日至少一清。
- 4、垃圾桶、果皮箱垃圾不满溢,箱体无明显污迹,无破损、不关箱门、桶盖的现象。
- 5、工具存放在合适位置,摆放整齐。
- 6、工人作业时着工作服,穿反光衣,设置警示牌。
- 7、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冲洗路面进行洒水处理。

第四条 承包金额及支付方式

- 1、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方式;
- 2、合同金额为 5471800.00 元; (大写: 伍佰肆拾柒万壹仟捌佰元整); 服务周期为 24 个月,即每月人民币: 227991.67 元 (含税费), (大写: 贰拾贰万柒仟玖佰玖拾壹元陆角柒分) 此金额包含清洁工人工资,清洁工具。
- 3、本合同约定承包的金额按月支付: 每月 15 日前,由甲方根据考核情况一次性拨付上月服务费至乙方。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服务



2001618

- 1、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承包金。
- 2、积极采纳乙方在环境卫生整治方面的合理化建议，协调与相关部门（单位）的关系及纠纷。
- 3、甲方按照龙楼镇《龙楼镇卫生保洁人员管理制度》确定的清洁作业标准及考核细则不定期对乙方的作业效果进行考核，并每月进行一次作业效果总评估。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应在甲方辖区内设立固定的作业管理场所，配置专门的管理人员，配足保洁人员，确保保洁达到规定标准。
- 2、乙方自行解决员工的食宿、车辆停放等一切问题。
- 3、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作业范围、作业质量标准及行业有关作业规范、作业质量标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所承包作业项目范围事项工作。
- 4、乙方自行负责雇佣员工的安全问题，与甲方无关。
- 5、乙方必须根据国家、省、地方和本市环卫行政主管部门、环卫专业管理部门颁布的各项环卫专业规范、安全规范、质量标准建立自身的运营管理机制和质量检查机制。若出现严重的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在采取措施补救的同时，乙方当日应向甲方及其市环卫专业管理部门报告；若出现紧急事故，乙方应当5小时内报告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 6、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规定与企业员工确立合法的劳资关系，签定用工劳务合同，为企业员工办理养老、医疗等基本社会保险。乙方与员工签定用工劳务合同应送甲方备案。若员工发生事故，

乙方必须按照规定处理，一切经济损失和各项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必须按时支付员工工资，乙方不得随意压低员工工资或加大员工工作量。

8、乙方有义务参加甲方通知的相关作业会议，通报作业情况，完善作业措施，提高作业水平。

9、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及其各级环卫行政管理部门和环卫专业管理部门及劳动监察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根据需要提供相关的检查文件和资料，以及作必要的解释和说明，乙方不得阻扰检查人员的检查工作。如遇突发事件或重大活动的突击任务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

10、乙方必对企业员工进行道德教育和工作培训。教育职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环卫作业操作规程。

1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所承包的合同转让或分包给他人。

第七条 合同变更与终止

1、合同的变更与提前终止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2、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动终止。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双方协商以补充同方式解决。如遇上级政策变动需变更或终止的，以上级政策为准。

4、主动提出合同变更、提前终止的一方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对方，否则按月清扫保洁费的 50%付赔偿责任。

第八条 合同解除

1、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费用，经乙方三次交涉后仍未支付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违约责任要求甲方赔偿。

2、乙方被约谈警告后再出现评估不合格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对乙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合同中，如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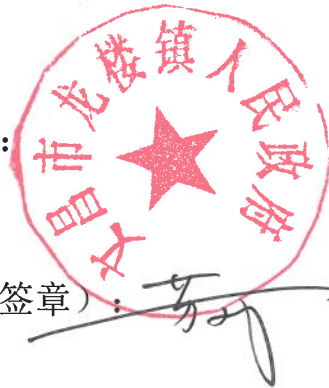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附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等法律。

第十一条 其他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系地址：文昌市龙楼镇人民政府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系地址：海南省文昌市龙楼镇文铜大道 66 号

联系电话：

账号：1013437262800888

开户行：海南文昌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龙楼支行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套同标的经海南中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
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中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1年7月23日

